

《中文系國文：先秦兩漢文選》

先秦神話、寓言概說（2012）

李隆獻 謹編



【本著作除另有註明外，採取創用 CC「姓名標示—非商業性—相同方式分享」台灣 3.0 版授權釋出】

- 壹、先秦神話、寓言的起源與特質
- 貳、《山海經》簡介
- 參、〈夸父逐日〉析述
- 肆、〈齊桓公好服紫〉析述

壹、先秦神話、寓言的起源與特質

學者在探尋中國古典小說起源時，往往會追溯到先秦的神話傳說與寓言故事，如見諸《山海經》、《穆天子傳》、《楚辭》等記載的先秦神話傳說，雖然只是些片斷的描寫，依然可以想見先民的思想與生活，乃至先民對宇宙的看法；又如見諸史傳、諸子書中的先秦寓言，雖然大抵篇幅簡短，且多為說明道理而設，依然具有高度的文學技巧與文學趣味。

「神話」一詞，並非中國所固有；但神話的素材，卻散見於古籍中，成為中國古代文學中瑰麗奪目的寶藏，其中又以《山海經》所收神話材料最多。自西漢以降，學者對《山海經》中這些「詭奇不經」的材料，始終沒有一致的看法，對其性質也屢多爭議。直到近世，經過學者的爬梳、整理，發現其中保存許多中國的古神話、傳說，而且這些神話大多比較原始，情節也比較完整，因此晚近學者大多認為它是中國古代神話的淵藪，相當重視。

「寓言」一詞，始見於《莊子·寓言》；但在中國文學史上，「寓言」並未成為此種文體的共同名稱；歷代使用的名稱頗為不同，如《韓非子》

稱「儲說」，劉向《別錄》稱「偶言」，魏晉南北朝稱「譬喻」。


寓言必須有虛設的情節與隱喻的技巧，雖未必要求首尾具足的敘事結構，但必須有警世諷俗的深刻寄託。其主要結構可分為兩部分：一為故事情節，一為比喻寄託。故事情節乃用以具體、明白的呈現、說明道理；比喻寄託則是作者講述故事的用意所在，意即創作該寓言的動機與目的。¹

中國古代寓言源遠流長，題材廣泛，風格多樣，篇幅長短不一，從先秦開始便有極輝煌的成就，《左傳》、《墨子》、《孟子》、《莊子》、《列子》、《韓非子》、《呂氏春秋》、《戰國策》、《禮記》等書都有記載。

先秦寓言，以想像力豐富，譬喻生動，文辭恣縱，思想超脫的《莊子》最負盛名；《韓非子》寓言雖則不似《莊子》寓言充滿奇詭多采的想像，而立基於現實—或以歷史故事，或以民間傳說為題材—透過韓非對人情世態的深刻洞察力，犀利警切的傳達出其政治主張，差可與《莊子》比肩並美。二書堪稱先秦寓言雙璧。

貳、《山海經》簡介

一、《山海經》的名稱


《山海經》的「經」乃「經歷」之經，意謂山海之所經，²本無「經典」之義。《史記·大宛列傳》說：「至《禹本紀》、《山海經》所有怪物，余不敢言之也。」《山海經》之名始見於此。博學如司馬遷尚且說「不敢言之」，《山海經》內容之荒誕詭奇，可以想見。由此亦可推知「山海經」之名，當其固有，非後人或史公以其為重要經典而尊稱之為「經」。關於《山海經》的名稱，袁珂先生曾詳為舉證考辨，可參考其《山海經校注》〈海外南經〉「卷首」。

¹ 神話之創作未必有目的、深意；寓言則是自覺性的、有意識的創作。



² 或以為《山海經》所記地形近似美洲，遂認為中國人當時已到過美洲。

二、《山海經》的作者與內容





《山海經》是一部兼載神話傳說的古代地理書。舊說以為出自唐虞之際，乃夏禹、伯益所作，實不可信。其作者不詳，成書年代亦無定論，近代學者多認為成書在戰國初年，秦、漢之際又有所增益，乃由多人寫成，非一人一時之作。西漢末年劉歆編定時有十三卷，今日流傳的則有十八卷，包括兩部分：第一部分，包括〈南山經〉、〈西山經〉、〈北山經〉、〈東山經〉、〈中山經〉共五篇，合稱《五藏山經》，簡稱《山經》；第二部分，包括〈海外經〉、〈海內經〉各四篇及〈大荒經〉以下五篇，共十三篇，簡稱《海經》，總稱《山海經》。

古時《山海經》有圖有說，所以陶淵明在〈讀山海經〉詩中有「泛覽〈周王傳〉，流觀〈山海圖〉」的詩句，其後古圖皆佚，現存圖畫乃後人另作。

三、《山海經》的性質

《山海經》內容龐雜繁富，包括中國古代的歷史、地理、神話、傳說、民族、物產、醫藥、宗教、風俗，以及各種奇珍異寶，為研究中國上古歷史、地理、文化提供了豐富的材料。就其內容言，自古就有「閔誕迂夸，多奇怪俶儻之言」的批評，對此書性質的說法也眾說紛紜。見多識廣的司馬遷也曾有「《山海經》所有怪物，余不敢言之」的感歎。《漢書·藝文志》將之列入「數術類·形法家」之首，並解釋說：

形法者，大舉九州之勢以立城郭室舍形，人及六畜骨法之度數、器物之形容，以求其聲氣貴賤吉凶；猶律有短長，而各徵其聲，非有鬼神，數自然也。然形與氣相首尾，亦有有其形而無其氣，有其氣而無其形，此精微之獨異也。

《隋書·經籍志》以下多將之列入地理書，《四庫全書總目提要》認為是「小說之最古者」，魯迅《中國小說史略》則認為「蓋古之巫書」（第二章〈神話與傳說〉），明胡應麟《四部正訛》評之為「古今語怪之祖」，《四庫全書簡明目錄》則將之列入〈子部·小說家類〉，並說它「侈談神怪」、「百無一真，是直小說之祖耳」。後二說對《山海經》性質的特點掌握得比較精確。

《山海經》保留了頗為豐富的遠古神話，如〈夸父逐日〉、〈精衛填

海)、〈刑天爭帝〉、〈鯀禹治水〉、〈女媧〉、〈共工〉等重要神話都薈萃於本書，由這一意義而言，《山海經》可說是中國古代神話的總集。全書文筆簡鍊清晰，敘述生動而吸引人，人物形象鮮活，可以看出中國遠古神話已具有小說的某些特質，可說是小說萌芽期的特色。

四、《山海經》的注解書

現存最早的《山海經》注本是晉朝郭璞的《山海經注》；清儒郝懿行採前人注釋之長，撰《山海經箋疏》十八卷，對《山海經》的貢獻極大，二書乃前人讀此書時必備的參考書。今人袁珂的《山海經校注》，材料豐富，圖文並茂，既具深度，又便初學，乃最佳參考書。

參、〈夸父逐日〉析述


中國遠古神話，流傳至今的不多，且較為零散，無法與古希臘、羅馬完整而具系統的神話相比，但是僅從流傳下來的片斷記載來看，它對宇宙的生成，人類及世界萬物的出現都有自己「神話」的解釋，表現了中國遠古祖先對大自然充滿探究興趣的思考與豐富多彩的想像。尤其可貴的是，它也常常融入了中華民族堅韌、勇毅的精神，顯示了粗獷而具氣魄、簡樸而含蓄的民族感情。在文學技巧上，具有文字質樸，人物鮮活，情節完整的特色。〈夸父逐日〉便是具有上述特色的遠古神話代表作。

〈夸父逐日〉見《山海經·海外北經》。講述巨人夸父與太陽競走，他邁開巨步，奮力追趕太陽，熾熱的陽光烤得他焦渴難耐，他俯下身來，一口氣喝乾了黃河、渭水，還是不能解渴，遂奔赴北方的大澤，但還沒趕到，便渴死在半路上。夸父臨死前留下自己的手杖，化為一片綿延數千里的桃林。



夸父究竟是什麼樣的人，竟有如此偉力，敢於逐日？根據《山海經·大荒北經》的記載，夸父國是一個巨人的國度，他們的兩隻耳朵上各穿一條黃蛇為珥，左右兩手也各握一條黃蛇；又據《朝野僉載》記載，辰州的東面有三座山，鼎足直上，各有幾十丈高，是夸父煮飯支鍋的三塊石頭。由這些記載，可見逐日的夸父粗獷、豪邁、雄健的氣魄。

夸父為何要逐日呢？推究其原因，可能有四：其一，太陽與人類的

生活關係太密切了，如果沒有太陽，人們將何以度過漫長而寒冷的長夜？先民遂設法將供給人類溫暖的太陽留住。由於以上可能的原因，先民幻想出夸父這個巨人去追趕太陽，企圖征服太陽、了解太陽。其次，可能出於對太陽的崇拜：在原始社會中，神秘不可測的太陽無疑是先民崇拜的對象；但夸父的崇拜並不是跪拜在太陽的腳下，而是要努力追上他，與他並駕齊驅。第三，太陽天天從東方升起，從西方落下，使萬物得以生長，卻又不致使禾苗枯焦，這對先民而言，不啻是一個大謎題。他們渴望解開這個謎底，所以便去追逐太陽，希望解開謎團。其四，在早期神、人共處的時代，人類猶有向神挑戰的勇氣，夸父便是一個心懷壯志的英雄，敢於逐日，向日神挑戰。


作者透過夸父與大自然的對立，以凸顯人物形象，首句說：「夸父與日逐走，入日」，著力於夸父豪雄勃發的英姿與壯舉，文字簡潔、昂揚，蘊涵對夸父由衷的讚揚，並對敢於征服大自然，追求光明的行為表達崇高的敬意。但是，征服和追求的路途是艱苦而因難的，磨難和考驗隨時可能降臨。追上了太陽的夸父，在熊熊烈焰的炙烤下，焦渴難耐，於是他痛飲於黃河、渭水，仍不得滿足，又奔向橫亙千里的北方大澤。作者以誇張的筆調，凸出夸父的神奇與氣吞山河的氣勢，讓他一口氣喝乾了浩淼的黃河、渭水，以凸顯逐日英雄的形象。夸父奔向大澤，未及到達就渴死於半路上，巨人偉岸的身軀，轟然倒下，蘊涵先民對未能完成理想而產生的一種悲壯心理。在追求的路途上，雖然有時不免失敗，但在追求中壯烈犧牲，卻具有積極的意義，所以夸父可說雖死猶生。

夸父雖然在半路死了，但他畢竟追上了太陽，闖入了太陽的光輪。夸父渴死了，但他並沒有失敗，就像化身精衛鳥填海的女娃一樣，夸父的精神化作了桃林，留給後來者在與大自然競爭時解除口渴，也提供追求光明和真理的人一個可以中途休憩、繼續邁進的場地，以完成他未竟的宏志。夸父留給世人的不是悲哀的形象，而是一種振奮昂揚的精神，激勵後人繼續與大自然一較高下，激勵世人奮力尋求光明與真理。

〈夸父逐日〉的神話，其意義當然不僅止於表面上的「與日競走」，還有其象徵的意義：它象徵古代中國人與大自然爭勝、征服大自然的雄心壯志，以及對光明與真理的追尋。陶淵明〈讀山海經〉詩說：「夸父誕宏志，乃與日競走。」夸父所代表的，正是人類的精神力量，陶淵明以「宏志」二字，表達出夸父的精神。而且巨人的精神，必定庇蔭後人，滋養萬物，所以最後說，夸父「棄其杖，化為鄧林」。夸父把與他一

起奮鬥的手杖，變為一大片枝葉扶疏，果實鮮美的桃林。夸父雖然犧牲了，但他並沒有失敗，他以他的拄杖化為桃林，庇蔭後代，為後來與大自然競爭者解除口渴，也為尋求光明與希望的繼起者提供休憩處，以完成他未竟的志業。

樂蘅軍先生由悲劇英雄的角度詮解〈夸父逐日〉，頗受學界肯定，茲節引一段，提供另一思考空間：

巨人族夸父，欣然與太陽競走，這無寧是唐吉訶德式的英雄。就是用希臘神話裡，太陽神之子費頓代駕日車的舉動相比，夸父的野心也是更其狂妄而鑿空的，因此後世神話記述中有「不量力」的譏嘲。可是視夸父為荒謬英雄，這究竟是文明後世的眼光，其實以太陽為競逐的幻象，在那個時代，是和爭神一般的偉壯之舉。文明人失去了偉大的幻覺以後，才開始有了「荒謬」這個名詞，在「民神雜揉」的時代，卻無所不可。夸父逐日應是宇宙間展開的一場極其莊嚴壯烈的競賽，而夸父並未失敗，在終點上追及太陽（《山海經》「入日」句，郭璞《注》：「言及日於將入也」，又《大荒北經》「逮之于禺谷」，郭《注》：「禺淵，日所入也」），但不幸他既然代表人類與自然威力爭衡，他終於無法徹底掌握「時間」這一因素，而扭改自然；當他追及太陽的時刻，也就是他的「時間」完盡的時刻，因此夸父不得不身死垂成。他死於迫近太陽的炙烤乾渴，死於永恆的「時間」—夸父既屬於人類，他的「時間」（追趕太陽的行程）和他的一切都必然終結，而太陽屬於自然，它的「時間」是無盡止的週而復始；其實太陽並沒有所謂時間，也就無所謂終結。夸父投入的既是這種競賽，他所能做的，不是把太陽從宇宙中拋擲掉，而是盡力去表現人類與自然競逐時，在時間歷程中的耐力，和在這歷程終結後，他堅執不死去的信念。杖化鄧林是夸父信念的持續存在，鄧林也是人類生命的長青樹林。這是夸父這一悲劇英雄通過他虛死而實生的行動，傳達給人類的永恆意象。（〈悲劇英雄在中國古神話中的造象〉，收入《古典小說散論》）


〈夸父逐日〉以浪漫主義的想像與虛構，形塑夸父具體的形象，他昂首闊步於追求的路途上，並以此一形象體現遠古先民對現實世界的基礎認識與意義—征服大自然，追求光明與希望。這則神話使夸父成為中國文學人物中最早的形象之一，而且數千年來已成為一種精神的象徵。

又，根據《山海經·大荒東經》的記載，在大荒的東北方，有凶犁土丘之山，應龍處南極，殺了蚩尤與夸父（參本節〈附錄、一〉），與本


文述說夸父死於「逐日」而渴死，似乎矛盾。實則古神話有許多系統，「逐日渴死」是夸父神話的一個說法；被應龍所殺，又是夸父神話的另一個說法。記錄者只是就聽聞所得，加以收集、記錄而已。況且《山海經·海外北經》還記載了一個「博父國」，國中的人都是巨人。根據前人的考證，認為「博父」就是「夸父」。茅盾《中國神話研究 ABC》即認為夸父不僅是一個人的名字，也是一個種族的名稱。因此「夸父」實際上是一個「巨人族」，而不是一個人，參加黃帝、蚩尤戰爭的夸父以及被應龍所殺的夸父，都只是夸父族的一部分人，這一巨人族尚有犧牲在逐日的宏圖壯志上的子民，可見他們是相當活躍的一個古民族，這可以從《山海經》與《淮南子》都記載有「夸父國」得到訊息。

附錄：

一、《山海經》中其他關於夸父的資料與解說

大荒之中，有山名曰成都載天。有人珥兩黃蛇，把兩黃蛇，名曰夸父。后土生信，信生夸父。夸父不量力，欲追日景，逮之于禺谷。將飲河而不足也，將走大澤，未至，死于此。應龍已殺蚩尤，又殺夸父，乃去南方處之，故南方多雨。（〈大荒北經〉）


案：玄珠（即茅盾）《中國神話研究 ABC》以為夸父乃古巨人族名，非一人之名。其說甚是，「夸父逐日」與「應龍殺蚩尤與夸父」蓋均為有關夸父之不同神話。餘詳下。


大荒東北隅中，有山名凶犁土丘。應龍處南極，殺蚩尤與夸父，不復得上。故下數旱，旱而為應龍之狀，乃得大雨。（〈大荒東經〉）

案：夸父，炎帝後裔，在炎帝與黃帝的爭戰中，蚩尤起兵為炎帝復仇，夸父加入戰團，與蚩尤並肩作戰以抵抗黃帝，兵敗而為應龍所殺。


博父國在聶耳東，其為人大，右手操青蛇，左手操黃蛇。鄧林在其東，二樹木。一曰博父。（〈海外北經〉）


案：博父國當即玄珠等人所稱之夸父國，此文之「博父國」亦當作「夸父國」，因下文既有「一曰博父」，則此處不當復有「博父」，否則下文當作「一曰夸父」。


夸父之山，其木多椶櫚，多竹箭，其獸多昨左昨祚牛羴羊，其鳥多鷲，其陽多玉，其陰多鐵。其北有林焉，名曰桃林，是廣員三百里，其中多馬。湖水出焉，而北流注于河，其中多珣玉。（〈中山經·中次六經〉）


案：畢沅《山海經校本》以為〈海外北經〉之「鄧林」即此之「桃林」，並引《列子·湯問篇》「鄧林彌廣數千里」為證，謂其地在楚之北境。


二、其他古籍中有關夸父的記載


《淮南子·墜形》：「夸父、耽耳在其北方。夸父棄其杖，是為鄧林。」高誘《注》：「夸父，神獸也。飲河、渭不足，將飲西海，未至，道渴死，見《山海經》。策，杖也。其杖生木而成林。鄧猶木也。一曰仙人也。」


《列子·湯問》：「夸父不量力，欲追日景，逐之於隅谷之際。渴，欲得飲，赴飲河、渭，河、渭不足，將走北飲大澤；未至，道渴而死。棄其杖，尸膏肉所浸，生鄧林，鄧林彌廣數千里焉。」


晉·張華《博物志》卷七〈異聞〉：「海水西，夸父與日相逐走，渴飲水，河、渭（「謂」乃「渭」之誤）不足，北飲大澤，未至，渴而死。棄其策杖，化為鄧林。」


晉·郭璞《山海經圖讚》：「神哉夸父，難以理尋。傾河逐日，遯形鄧林。觸類而化，應無常心。」

晉·袁山松《郡國志》：「台州覆釜山，……有巨跡，云是夸父逐日之所踐。」（《太平御覽》卷七四引）

《安定圖經》：「振履堆者，故老云夸父逐日振履於此，故名之。」（《太平御覽》卷五六引）


盛弘之《荊州記》：「零陵縣上石有夸父跡。」（《太平御覽》卷三八八引）

《太平御覽》卷九八台州臨海縣「覆釜山」下引《臨海記》：「東海有山，形似覆釜，山上有巨跡，是夸父逐日之所踐。」

唐·張鷟《朝野僉載》卷五：「辰州東有三山，鼎足直上，各數千丈。古老傳曰：『鄧夸父與日競走，至此煮飯。此三山者，夸父支鼎之石也。』」（又見明馮夢龍《古今譚概》三十三〈荒唐部〉）

三、〈精衛填海〉簡析

發鳩之山，其上多柘木。有鳥焉，其狀如鳥，文首、白喙、


赤足，名曰精衛，其鳴自詒。是炎帝之少女，名曰女娃。女娃游于東海，溺而不返，故為精衛。常銜西山之木石，以堙于東海。


〈精衛填海〉見《山海經·北山經》，描寫炎帝少女女娃溺死在東海，化為精衛鳥的經過，充分表現出猛志常在，永不屈服的奮鬥精神。

文章首先交代精衛鳥生於多柘木的「發鳩之山」，其次描述牠的形狀，然後才說出牠的名字，再說明牠所以名為「精衛」的原因是「其鳴自詒」—牠的叫聲就像自己叫自己。文字質樸而敘述清楚，圍繞著主角人物精衛描繪，生動鮮活的將精衛的形象刻劃出來。接著再以倒敘的方式說明精衛的來歷和行為：原來精衛是炎帝的少女溺斃在東海後變形而成的，牠氣憤東海使牠無法返回故鄉，所以化身為鳥，常銜西山的木石來填塞東海。這種形體雖殘而猛志常在的精神，是中國變形神話的一個特色，如鯀禹變形、刑天爭帝也都具有相同的精神，既展現了生命無限，本質不滅的觀念，也顯示先民已有爭服自然的想法了。

肆、〈齊桓公好服紫〉析述


〈齊桓公好服紫〉見《韓非子·外儲說左上》。〈儲說〉為《韓非子》篇名，分為內、外篇，內篇分上、下，故有〈內儲說上〉與〈內儲說下〉；外篇分左、右，又各有上、下，故有〈外儲說左上〉、〈外儲說左下〉、〈外儲說右上〉、〈外儲說右下〉，共計六篇。

前人對「儲說」意義的解釋差異不大，宋本《韓非子注》以為：「儲，聚也。」日本學者太田方在其《韓非子翼義》中有較為詳細的解釋：

儲，侑（音出、，儲置）也。〈揚雄傳〉《注》：「有儲畜以待所用也。」說者，……謂所以然之故也。言此篇儲若是之說，以備人主之用也。〈儲說〉一篇分內、外，內篇又分為上、下，外篇分為左、右，左、右復各分為上、下。內外、左右、上下，非有他義，以簡編重多故也耳，猶《老子》經分上、下，《莊子》篇分內、外也。

陳啟天《韓非子校釋》更進一步解釋說：

〈儲說〉六篇為一整篇，內外左右上下只標名篇次，無他義。說，如〈墨辯〉中「以說出故」之說，謂以事例說明理論也。儲說，

謂彙集事例說明各種主術之理論，以備人主之用也。（〈內儲說上——七術·釋題〉）


可見〈儲說〉內容主要在說明人君駕馭臣下的方法，其方式大抵為借用史實、故事，以說明事理，要皆文字簡要，旨意深遠，發人深省。

本文先藉由齊桓公偏好紫色服飾，流風所及，平民百姓都競相仿效的故事，說明當政者的行為必然引起全國民眾的模仿、學習；再由當政者發現後遺症，便勇於檢討、力求改進的行為，說明當政者具有明顯的表率作用及「上行下效」的事實與道理。

《韓非子》的寓言相當多，單單內、外〈儲說〉六篇與〈說林〉上、下篇，所收錄的寓言故事，就有二、三百篇之多。韓非藉由這些寓言來宣傳他的政治主張。《韓非子》的寓言多採用歷史故事，偶爾也立足於現實世界；加上韓非洞徹人情世故，勇於批評諷刺，使其寓言顯得鮮明深刻，一般以為在先秦諸子寓言中，僅次於想像力豐富、思想超脫靈動、恢宏奇詭的《莊子》寓言。

在《韓非子》之前，《墨子》、《孟子》等書的寓言數量並不多，而且都夾雜在論說之中，並沒有獨立的地位；到了《莊子》，幾乎每篇文章都有幾個寓言以說明主旨，可說稍具「寓言群」的雛形，但《莊子》的寓言仍夾雜在論說之間；《韓非子》的〈儲說〉則將寓言結合在一起，既各自成篇，又有系統、有組織，形成結構宏偉的「寓言群」，可見韓非已有意識、有條理的對寓言進行整理，其目的雖可能還是利用寓言來達到更高遠的政治目的，其作法卻促使「寓言」成為一種獨立的文體，值得研究古今寓言之傳承與變化時多加留意。

《韓非子》〈儲說〉各篇都包括「經」、「傳」兩部分：「經」以幾句提綱挈領的文句說明道理，「傳」則以寓言故事或史事、傳說以呈現「經」中所提出的道理。

〈外儲說左上〉「經五」說：「《詩》曰：『不躬不親，庶民不信。』說之以無衣紫。……夫不明分，不責誠（「誠」通「成」），而以躬親蒞下，且為下走、睡臥，與夫揜弊微服。」《詩》句的意思是：君主對於政令若不親自實現，則百姓便不肯信從。全文大意是：君主對於各項政務都應身體力行，因為百姓對於君王的信任，都奠基於此。所以國君的要務在於明分、責成。即確定職權、責求功效。並以齊桓公的好衣紫作為例證。「傳」文即記載〈齊桓公好服紫〉的寓言故事。

〈齊桓公好服紫〉以寓言特有的略帶誇張手法，穿插桓公與管仲的對話，鮮活生動的說明了：作為一個領導者，無論其言行舉止、興趣嗜好，是否出於有意，在實際的政治上必然存在著極大的影響力，因之，領導者必須隨時隨地注意自身的表率作用，一發現自己的行為產生了副面的作用，便須立刻由自己身體力行，改過遷善，人民自然能「上行下效」，達到「風行草偃」之效。


在《韓非子》「傳五」的原文中，除了本篇寓言之外，又記載了另一個類似的寓言：

一曰：齊桓公好衣紫，齊人皆好也。齊國五素不得一紫，齊王患紫貴。傳說王曰：「詩云：『不躬不親，庶民不信。』今王欲民無衣紫者，王請自解紫衣而朝。群臣有紫衣進者，曰：『盍遠，寡人惡紫臭。』」是日也，郎中莫衣紫；是月也，國中莫衣紫；是歲也，境內莫衣紫。📖

這應該是一個故事的兩個傳說，其所傳達的意旨基本上並無差異，亦彙錄以供參考。




附錄：〈鄭人買履〉簡析

《韓非子·外儲說左上》載：











鄭人有欲買³履者，先自度其足，而置之其坐，至之市，而忘操之；已得履，乃曰：「吾忘持度！」反歸取之。及反，市罷，遂不得履。人曰：「何不試之以足？」曰：「寧信度，無自信也。」










本文透過記述鄭國人買鞋時，寧可相信自己畫好的尺碼圖，也不願相信自己的腳，尖銳深刻的說明世人常缺乏自信，或竟捨本逐末、不知變通。前段純為敘述，中段加入鄭人自己的一句話，即鮮活的刻劃出鄭人的缺乏自信、不知變通，遂無法買到東西，白走一遭。文末再以簡單的對話鮮明的呈現這個極度欠缺自信，迂固不通的人的心理與觀念。全文簡潔冷雋，令人在會心一笑之餘，不禁省思現實世界中是否也充滿這種人或現象！











《韓非子》的〈儲說〉分有「經」「傳」兩部分，「經」文說：「夫不適國事，而謀先王，皆歸取度者也。」意指不能面對問題，適當的處理國事。




頁碼	作品引用內容	版權標示	作者／來源：
1-17	字體：華康魏碑體、華康中明體、華康仿宋體		本作品由「威鋒數位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授權，且無再授權他人使用之權利。您如需利用本作品，請另向權利人取得授權。
2	至《禹本紀》、《山海經》所有怪物，余不敢言之也。		司馬遷：《史記·大宛列傳》。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3	泛覽〈周王傳〉，流觀〈山海		陶淵明：〈讀山海經〉。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

³ 「欲買」或本作「且置」。「置」猶云「購置」，亦通。

	圖)		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3	閔誕迂夸，多奇怪俶儻之言		郭璞：《山海經序》。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3	《山海經》所有怪物，余不敢言之		司馬遷：《史記》。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3	形法者……此精微之獨異也。		班固：《漢書·藝文志》。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3	小說之最古者		紀昀等：《四庫全書總目提要》。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3	蓋古之巫書		引自魯迅《中國小說史略》，上海：上海古籍，1998，頁7-8。本作品係依據著作權法第46、52、65條合理使用
3	古今語怪之祖		胡應麟：《四部正訛》。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3	侈談神怪 百無一真，是直小說之祖耳		紀昀等：《四庫全書簡明目錄》〈子部·小說家類〉。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5	夸父與日逐走，入日		作者不詳：《山海經·海外北經》。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5	夸父誕宏志，乃與日競走。		陶淵明：〈讀山海經〉。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5	棄其杖，化為鄧林		作者不詳：《山海經·海外北經》。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作。
6	巨人族夸父，欣然與太陽競走……傳達給人類的永恆意象。		引自樂蘅軍：《古典小說散論》，台北市：大安發行：臺灣學生總經銷，2004，頁53-54。本作品係依據著作權法第46、52、65條合理使用。
8	大荒之中，有山名曰成都載天……故南方多雨。		作者不詳：《山海經·大荒北經》。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8	大荒東北隅中……乃得大雨。		作者不詳：《山海經·大荒東經》。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8	博父國在聶耳東……一曰博父。		作者不詳：《山海經·海外北經》。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8	夸父之山……其中多珣玉。		作者不詳：《山海經·中山經·中次六經》。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8	鄧林彌廣數千里		列禦寇：《列子·湯問篇》。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8-9	夸父、聶耳在其北方……一曰仙人也		劉安：《淮南子·墜形》。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9	夸父不量力……鄧林彌廣數千里焉。		列禦寇：《列子·湯問》。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9	海水西，夸父與日相逐走……棄其策杖，化為鄧林。		張華《博物志》卷七〈異聞〉。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9	神哉夸父，難以理尋。……觸類而化，應無常心。		郭璞《山海經圖讚》。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9	台州覆釜山，……有巨跡，云是夸父逐日之所踐。		李昉等編：《太平御覽》卷七四引晉·袁山松《郡國志》。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9	振履堆者，故老云夸父逐日振履於此，故名之。		李昉等編：《太平御覽》卷五六引《安定圖經》。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9	零陵縣上石有夸父跡。		李昉等編：《太平御覽》卷三八八引盛弘之《荊州記》。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9	東海有山，形似覆釜，山上有巨跡，是夸父逐日之所踐。		李昉等編：《太平御覽》卷九八台州臨海縣「覆釜山」下引《臨海記》。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9	辰州東有三山……此三山者，夸父支鼎之石也。		張鷟《朝野僉載》卷五。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9	發鳩之山……以堙于東海。		作者不詳：（《山海經·北山經》）。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10	儲，聚也。		韓非：（宋本）《韓非子注》。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10	儲，倂（音出、儲置）也。……猶《老子》經分上、下，《莊子》篇分內、外也。		太田方：《韓非子翼叢》東京：富山房，明治44[1911]，卷9，頁47。本作品係依據著作權法第46、52、65條合理使用
10	〈儲說〉六篇為一整篇，內外左右上下只標名篇次……以		陳啟天《韓非子校釋》台北市：中華叢書委員會發行：台灣書店總經銷，民

	備人主之用也。		47[1958]，卷 5，頁 377。本作品係依據著作權法第 46、52、65 條合理使用
11	《詩》曰：『不躬不親，庶民不信。』……與夫揜弊微服。		韓非：《韓非子·外儲說左上》「經五」。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12	一曰：齊桓公好衣紫……國中莫衣紫；是歲也，境內莫衣紫。		韓非：《韓非子·外儲說左上》「傳五」。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13	鄭人有欲買履者……寧信度，無自信也。		韓非：《韓非子·外儲說左上》。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